

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〔2021〕1288号

关于调整全省高级职称申报评审时间的通知

各（市）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省直各部门（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组建部门），省人才服务中心：

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暂缓2021年度全省高级职称材料收取和专家评审工作，相应工作时间顺延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省直各部门、各市（地）人社局及所属人才服务机构要通过文件、官网、微信公众号或新闻媒体等适当形式，及时告知所属单位及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时间及工作安排调整信息，最大限度避免或减少人员聚集。

特此通知

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1年9月23日


